

证券代码：833888

证券简称：华普永明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凯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就2018年度各项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作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18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作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0）和《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主要汇报了公司财务决算情况、主要财务指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主要预计公司 2019 年的重要经营指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3,402,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381484 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19]3408 号《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8 年下半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8 年下半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董事少于三人，该项议案直接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凯、郭海明、黄建明、朱金才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和增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董事少于三人，该项议案直接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凯、郭海明、黄建明、朱金才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由“以专人送出、传真或者邮寄方式进行”，修订为“以专人送出、传真、公告或者邮寄方式进行”；公司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至 7,68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公告编号：2019-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